

证券代码：839346 证券简称：盛邦建设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四川盛邦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信息披露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刘晓芳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四川盛邦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 218 号 1 单元 1701 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晓芳	
股份名称	盛邦建设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5,797,600 股, 占比 24.46%	直接持股 15,797,600 股, 占比 24.46%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49,400 股, 占比 6.1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848,200 股, 占比 18.35%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7,999,600 股, 占比 27.87%	直接持股 17,999,600 股, 占比 27.87%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151,400 股, 占比 9.52%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848,200 股, 占比 18.35%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合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竞价交易	☒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通过做市转让	☐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赠与
	☐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 继承
	☐ 其他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盛邦建设股票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转让方式。 截至本次权益变动发生日 2018 年 9 月 26 日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盛邦建设 15,797,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46%。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通过盘后协议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0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1%。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盛邦建设 17,999,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87%。 注：上述持股比例采用四舍五入方式计算。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权限制的情形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行为系公司股东自愿减持，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盘后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转让。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晓芳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是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盘后协议转让方式增持公司流通股，不涉及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人刘晓芳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刘晓芳

2018年9月28日